

《“一网统管”数据安全能力要求》

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述

（一）任务来源

《“一网统管”数据安全能力要求》由上海市杨浦区城市运行管理中心提出，上海市信息安全行业协会归口。本文件起草单位有：上海市杨浦区城市运行管理中心，上海赛博网络安全产业创新研究院，杭州阿里云飞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电信工程有限公司，上海脉策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汉邦京泰数码技术有限公司，上海络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二）目的意义

2019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时指出要将“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城市运行一网统管”作为“牛鼻子”工作来抓。2020年1月，上海市委市政府批复成立了上海市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并在全市推开“一网统管”建设，打造了“三级平台、五级应用”基本架构，至2024年，上海已经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线上线下协同处置能力，实现“一屏观天下，一网管全城”。

发源于上海的城市运行“一网统管”，是城市治理的范式创新，是“人民城市”与“智慧城市”双轮驱动的结果。作为城市数字化转型的重要手段，“一网统管”涉及的不仅是新技术引入的问

题，还涉及新技术与既有管理模式有效衔接、相互融合的问题，特别是在数据安全方面。

数据安全是“一网统管”平台的核心底座。“一网统管”平台采集了城市治理、社会治理、经济治理等场景下的各类数据，这些数据类型、格式、来源多样，包括“人、地、事、物、情、组织”基础数据、服务类数据等，通过数字化技术与平台化运作实现跨部门、跨层次、跨区域的高效协同。“一网统管”平台采集的业务数据具有独特性，这些数据也是城市级的重要数据资产，时刻面临安全风险，在数据资源不断融合、共享、利用的过程中，数据安全风险是必须面对的挑战。而随着 5G、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快速发展，当前“一网统管”平台数据安全保护还存在相关标准不完善，业务场景和处置对象更加复杂和特殊，接入部门数据安全能力参差不齐等问题，需同步推进数据安全相关标准制定工作，才能真正解决好城市数字化转型的创新问题。

上海市杨浦区“一网统管”平台建设具有先进性和代表性，其数据安全管理制度规范建设也走在前列，本文件重点参考了杨浦区城市运行管理中心“一网统管”数据安全能力建设实践。

杨浦区“一网统管”平台建设既有上海特色，也体现了最新技术应用。杨浦区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在区委、区政府领导和市城运中心指导下，强化城运体系建设，充分发挥区城运中心枢纽作用，目前杨浦区“一网统管”平台围绕区城运的重点工作“观、管、防、联、处”，具备了城市治理应急指挥、融合通信、联勤联动、态势

全面感知、趋势智能预判等实战功能。同时，杨浦区城市运行管理中心以应用场景作为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建设的重要抓手，鼓励和支持各委办局、各街道结合实际工作内容，运用区块链、大模型、5G/6G 通信等数字新技术，开发实战管用的智能应用场景，提升城区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

杨浦区基于城市管理的丰富实践，不断优化“一网统管”数据安全能力。杨浦区城市运行管理中心以问题为导向，通过体制机制和管理创新，先后制定了城运主题库的标准规范，包含《数据采集汇聚规范》《数据仓库建设指南》《专题库建设规范》《数据共享交换规范》；业务支撑和流程中心制定的《杨浦区城市运行管理中心业务支撑和流程中心系统标准规范》；以及物联运营服务平台制定的《杨浦区物联感知系统标准规范》。

基于最佳实践，编制《“一网统管”数据安全能力要求》标准，一方面，能够填补“一网统管”数据安全能力方面的标准空白；另一方面，能更好地适应数据安全发展新趋势下的安全能力新要求，解决公共管理和服务机构数据安全难点、痛点、堵点，使“一网统管”数据安全能力建设更加制度化、科学化，保障“一网统管”数据安全。

（三）起草过程

2023 年 11 月，成立标准起草组，开展基本情况研究，初步确定标准范围。

2024 年 5 月，形成标准文本草案，提交标准项目申请书。

2024 年 6 月，由上海市信息安全行业协会邀请专家对标准材料进行立项函审，确定标准立项，并将专家意见发送给标准编制组。

2024 年 7 月，标准起草组召开《“一网统管”数据安全能力要求》团体标准推进会，上海赛博网络安全产业创新研究院牵头介绍了项目概况，与参与单位一起确定了工作目标和工作计划。

2024 年 8 月，标准起草组召开第二次会议。在该次会议上，标准起草组成员单位详细讨论、修订了标准的总体框架结构，明确了标准的范围和内容等，对各参与单位承担的任务进行了具体分工。

2024 年 10 月，各单位根据各自分工，完成了标准初稿，并经多次讨论、修订标准文本，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

2024 年 11 月，标准起草组向上海市信息安全行业标准委员会提交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和编制说明。

二、编制依据和原则

（一）编制依据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要求进行编写。

起草小组重点研究了公共数据、政务数据、智慧城市、数据安全能力、数据安全技术、数据分类分级、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等方面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包括：GB/T 39477—2020《信息安全技术 政务信息共享 数据安全技术要求》、GB/T 43697—2024《数据安全技术 数据分类分级规则》、GB/T 37988—2019《信息安全技术 数据安全能力成熟度模型》、GB/T

36625.4-2021《智慧城市 数据融合 第4部分：开放共享要求》、CJ/T545-2021《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数据标准》、DB31/T 1446—2023《公共数据安全分级指南》等。这些标准主要提供了参照性的标准框架与数据安全能力要求规范，对于“一网统管”数据安全能力要求建设有着重要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通过研究和分析这些标准，标准起草组努力使标准起草达到科学性、规范性、可操作性的要求。

（二）编制原则

1、合规性

在标准制订过程中，严格遵循国家已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如《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和《网络数据安全条例》等，并与相关国家标准 GB / T 35274-2023《信息安全技术 大数据服务安全能力要求》和行业标准 CJ/T545-2021《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数据标准》等保持一致。

2、实用性

标准起草组的主要成员在智慧城市的数据安全、网络安全建设等方面有着丰富的实践经验。标准修订的过程中，标准起草组通过广泛收集智慧城市、数据安全、网络安全研究专家与团队、安全企业、以及安全评估机构对“一网统管”数据安全能力要求的理解、需求和建议，通过充分讨论和反复修订，以保证本标准具有实际可操作性、保证标准中的内容可落地实施。

3、协调性

以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与相关标准协调为原则，通过将本标准内容与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相关智慧城市、数据安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进行仔细对照，标准起草组力求使本标准的内容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要求，避免与法律法规、相关标准之间出现矛盾，以免给标准的实施造成困难。

三、主要条款说明

（一）标准结构

本文件包含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一网统管”平台、“一网统管”数据安全基本原则、“一网统管”数据安全职责划分、“一网统管”数据安全管理能力要求、“一网统管”数据安全运营能力要求、“一网统管”数据处理活动安全能力要求共 9 章。

（二）标准的部分内容说明

1、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一网统管”数据安全能力要求，文件内容包括“一网统管”平台的架构、数据安全基本原则、数据安全职责划分，以及对“一网统管”数据安全管理能力、数据安全运营能力、数据处理活动安全能力的要求。本文件适用于上海市公共管理和服务机构开展“一网统管”数据安全保护工作，为其数据安全能力建设提供参考和指引。

2、规范性引用文件与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涉及的术语参照了 GB/T 37988—2019《信息安全技术 数据安全能力成熟度模型》、DB31/T 1446—2023《公共数据安全分级指南》等相关标准文件。

3、“一网统管”平台概述

本章中提出了“一网统管”平台采集的业务数据、应用的业务场景、整体架构和核心架构。

4、“一网统管”数据安全管理能力要求

本章中提出了“一网统管”数据安全管理能力要求，包括组织管理、制度流程、人员管理、合作方管理方面的要求。

5、“一网统管”数据安全运营能力要求

本章中提出了“一网统管”数据安全运营能力要求，包括分类分级、风险评估、认证授权、监测预警、安全审计、应急处置方面的要求。

6、“一网统管”数据处理活动能力要求

本章中提出了一网统管”数据处理活动能力要求，包括数据采集、数据存储、数据传输、数据加工使用、数据开放共享、数据删除销毁方面的要求。

四、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依据和结果的说明

本文件在编制过程中未出现重大意见分歧。

五、与现行法律、法规、文件和标准相关情况的说明

在国外，目前没有搜索到“一网统管”数据安全能力相关的法律、法规、文件或标准。

在国内，目前没有直接命名为“一网统管”的国家标准和相关行业标准，仅有一个地方标准和一个团体标准，均为 2024 年新发布，“一网统管”领域的标准体系建设在国内处于起步阶段。2024 年，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了地方标准《基层社会治理一网统管设计指南》，其中未直接提到“数据安全”要求，仅提出应建立统一安全体系，从物理、网络、系统、信息和管理等方面保证平台安全，信息系统的网络安全参照 GB/T22239 中三级安全要求执行等几条基础条款。2024 年，广东省电子政务协会发布了团体标准《基层社会治理一网统管设计指南》（征求意见稿），仅在“一网统管”的基础底座里提到“安全支撑”，也仅要求根据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工作所定级别进行应用系统安全相关的开发。

本文件是我国首个关于“一网统管”数据安全能力要求的标准草案，为“一网统管”平台建设和接入提供了数据安全管理能力、数据安全运营能力、数据处理活动安全能力上的参考和建议。

六、贯彻标准的措施和建议

本文件为推荐性标准。在文件的后续应用实践过程中，建议做好：

（1）组织专家，通过对《“一网统管”数据安全能力要求》的宣传、培训等活动，向接入“一网统管”平台的公共管理和服务机构进行贯标；

（2）与相关机构、协会、企业等合作伙伴进行合作，共同推广《“一网统管”数据安全能力要求》标准；

(3) 鼓励上海市其他区“一网统管”平台参照《“一网统管”数据安全能力要求》开展数据安全能力建设和评估工作。

《“一网统管”数据安全能力要求》标准起草组

2024 年 10 月 30 日